

信息名称：关于发布常州市暴雨强度修订公式的通知
索引号：014109509/2013-00045
主题分类：城乡建设（含住房） 体裁分类：通知 组配分类：其他 市住建局：本机关政策文件
文件编号：常建〔2013〕163号
产生日期：2013-07-18
发布机构：市城乡建设局
发布日期：2013-07-18
废止日期：
内容概述：常州市暴雨强度修订公式

# 常州市城乡建设局文件

常建〔2013〕163号

## 关于发布常州市暴雨强度修订公式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暴雨强度公式是城市排水防涝设施规划、建设与管理的重要依据，经省住建厅《关于对常州市暴雨强度公式的审核意见》（苏建函城〔2013〕273号）和市政府《关于常州市暴雨强度公式的批复》（常政复〔2013〕27号）批准同意，现将修订后的常州暴雨强度公式予以发布，希各单位认真执行。

一、修订后的常州市暴雨强度公式：

附件下载：[20130718080739\\_23749.jpg](#)

[式中， $i$  为降雨强度 (mm/min)； $t$  为降雨历时 (min)； $T_M$  为重现期 (年)]。

二、修订公式主要适用于常州市主城区及太湖地区，沿江地区（新北区孟河、春江镇）应考虑 1.12 的系数。

三、自发文之日起，全市所有新建项目涉及排水工程的设计须执行修订公式。

二〇一三年七月十八日